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普赛斯”）于2021年1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入区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入区协议》，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百普赛斯中国总部项目，项目总投资6.57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签订〈入区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二、进展情况

公司与大连凯杰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杰建设”）于近日正式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由凯杰建设承包“百普赛斯关键生物试剂研发生产及技术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1#厂房及研发楼等17项）”，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50,000,000.00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签订上述合同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对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凯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凯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生命 3 路 27-10 栋-3-5-1 号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给排水、采暖、空调暖通设备、管道设备安装(以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为准，并凭资质证书经营);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其他情况说明

凯杰建设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合同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凯杰建设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履约能力。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全称）：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大连凯杰建设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百普赛斯关键生物试剂研发生产及技术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1#厂房及研发楼等 17 项）。

2、建设地点：亦庄新城 0803 街区 YZ00-0803-1102 地块。

3、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京技审项函字【2024】28 号。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00%。

5、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建设用地 26,178.40 平方米，总建设规模为 64,690.40 平方米。

6、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等所有分项工程的建筑安装、装饰装修及相应设备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项目总工期 912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万元整（¥350,000,000.00 元）。

其中：包含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等所有分项工程的建筑安装、装饰装修及相应设备等发生的所有费用。

2、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清单综合单价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以后续签订文件及补充协议或文件为准。

（五）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取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生效。

五、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提升公司研发环境和配置、扩展业务规模具有积极意义，有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本合同的结算金额按工程实际发生量为准，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2、本合同已就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事项做出明确的约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七、备查文件

双方签署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